



广东推进落实系列措施 进一步深化粤港合作

3日,广东省港澳办会同广州、深圳市及省直相关单位负责人介绍了广东省进一步深化粤港合作若干措施有关情况。措施主要包括完善疫情联防联控,科技、金融和商贸合作,跨境基础设施建设及通关便利,青少年交流和教育合作,社会民生合作等5个方面。

完善疫情联防联控方面。加强粤港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继续尽最大努力支持香港疫情防控,保障供港生活必需品快速通关和安全稳定供应。按照中央要求,广东完成了支援香港大规模核酸检测、建设方舱

医院和临时医院等三大项目。

科技、金融和商贸合作方面。一是共同建设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的深圳园区和位于落马洲河套的香港园区,推进“一区两园”建设。加快深圳园区“1+N”规划的出台实施,布局建设一批国家级、香港及国际的重大科研项目。

二是支持配合香港特区政府实施“杰出创科学人计划”,打造对海内外高端人才具有吸引力的政策环境。

三是支持深化两地金融互联互通,争取逐步扩大“互联互通”股票范围,积极推进在

港上市的生物科技公司纳入港股通标的范围的市场准备工作;争取加快落实“跨境理财通”。

四是支持港商拓展内销渠道,并与香港特区政府共同吸引外来投资。落实《关于支持出口产品转内销的若干措施》,支持港资企业用好政策促进出口转内销。

五是推进粤港澳马产业合作。持续强化广东从化无规定马属动物疫病区的管理维护和功能拓展,加强与港方合作,推进大湾区马匹运动及马产业

发展。

跨境基础设施建设及通关便利方面。一是推进“港车北上”政策在港珠澳大桥实施。

二是推进皇岗口岸重建工作,争取在深圳的新皇岗口岸实行“一地两检”通关模式。稳步推进皇岗口岸重建工程,按照“一地两检”模式预留新皇岗口岸的港方口岸区域。

青少年交流和教育合作方面。一是支持配合香港特区政府实施“大湾区青年就业计划”。目前香港特区政府方面正在发动企业积极提供职位,广东省将加强对接,研究制定

配合“大湾区青年就业计划”实施的相关支持措施。

二是支持香港青年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创业就业,推进建设10家粤港青年创新创业基地。推进“1+12+N”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孵化体系建设,落实惠及港澳人员的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三是加强高等教育合作。支持香港高校来粤合作办学的项目,加快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建工作,推进香港城市大学在东莞、香港公开大学在肇庆、香港理工大学在佛山的合作办学相关工作。

最高检:当前严重暴力犯罪及重刑率大幅下降

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厅厅长元明3日表示,当前,严重暴力犯罪及重刑率大幅下降,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好转,但是仍有少数严重暴力犯罪,特别是个人极端犯罪,性质极其恶劣,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对此,检察机关将依法严厉打击。

元明表示,对于“一杀多

人”等极端暴力犯罪和突发、严重恶性案件,检察机关依法及时提前介入、引导侦查,确保案件依法从严从快处理。例如,最高检依法及时对发生于28年前的南医大女生被害案作出核准追诉决定。

“检察官在办理重罪案件过程中坚持客观公正立场,正确理解和适用‘疑罪从无’原

则,依法对法院改判无罪的陈某、孟某某故意杀人案提出抗诉。办理死刑案件,坚持最严格的证据标准,保证死刑案件质量,防止冤错案件发生。”元明说。

元明表示,检察官不能光埋头办案,对于舆论高度关注的重大敏感案件及其他重大案件,采取适当时机、方式、途

径开展以案释法,力争达到“办理一件、教育一片”的效果。要定期对案件办理情况、案发原因等进行分析,挖掘案件成因,查找社会管理漏洞,着重从社会治理层面提出防控对策和建议。

重罪案件往往案情重大、多方重视。元明说,办案绝不能仅仅守住“不违法”的底线,

更要循天理、遵国法、顺人情,既坚守法律的专业判断,又关切民众的朴素认知,既彰显司法的理性,又展示司法的良知,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次检察办案中真正感受到公平正义,切实感受到司法的力量和温度。

中国最高法发文推进跨境网上立案

如何为跨境诉讼当事人提供网上立案服务,中国最高人民法院3日发文予以明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跨境诉讼当事人提供网上立案服务的若干规定》共12条,自2021年2月3日起施行。

据此规定,外国人、港澳台地区居民、经常居所地位于国外或港澳台地区的中国内地

公民以及在国外或者港澳台地区登记注册的企业和组织,可以通过中国移动微法院微信小程序或者电脑端进行实名注册并完成身份验证后,开展立案等相关诉讼事务。

规定明确了跨境诉讼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服务载体、跨境当事人身份验证、委托代理视频见证、网上立案流程等,

旨在为跨境诉讼当事人提供网上立案指引、查询、委托代理视频见证、第一审民事登记立案服务。

例如,通过身份验证的跨境诉讼当事人委托中国内地律师代理诉讼,可以向受诉法院申请线上视频见证。法官通过视频确认委托行为的真实性。在法官视频见证下,跨境诉讼

当事人、受委托律师签署有关委托代理文件,无需再办理公证、认证、转递等手续。

再如,跨境诉讼当事人申请网上立案应当如实填写立案信息,并提交起诉状、身份证明、公证、认证、转递及证据等材料。对符合法律规定的,受诉法院将及时登记立案;无法即时判定是否符合法律规定

的,受诉法院将在7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立案。

最高法方面表示,这些举措体现了中国法院平等保护中外当事人立案权利的态度和决心,也将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服务和保障。